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ST高鸿 公告编号:2024-136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机构后重新签订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 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8月08日披露了《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5)。公司聘请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负责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剩余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与原持续督导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银河证券未完成的剩余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太平洋证券承接。

鉴于公司剩余募集资金的持续督导机构已发生更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法律、法规的规定,近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北京大唐高鸿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数据”),大唐高鸿信息通信(义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义乌”)与太平洋证券和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就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65号)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2,016,129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96元,共计募集资金125,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2,110.28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1年5月20日到账,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21]01056号)。

二、三方协议签订和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高鸿数据或高鸿义乌、太平洋证券与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已分别签署了《三方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24年08月07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4年08月07日余额	用途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分行	11006974013001567802	40,550.00	408.94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花旗银行支行	321190100100294130	42,633.73	10,730.35	*车联网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偿还银行借款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清江支行	3536018080606636	41,216.27	0.06	
北京大唐高鸿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花园支行	321190100100294491	-	0	
大唐高鸿信息通信(义乌)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花园支行	321190100100294529	-	0	车联网系列产品研发及产业化
合计			124,400.00	11,139.35	-

注1: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尚未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

注2:截至2024年08月07日余额未包括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49,000.00万元,但包括部分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

注3:上述个别数据可能存在尾差,系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2)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情况

公司于2024年07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3820409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07月12日、2024年08月01日、2024年08月16日、2024年08月20日、2024年08月24日、2024年09月04日、2024年0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预重整及重整的公告》、《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重审及预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关于公开招募和遴选外重组投资人的公告》、《关于公司庭外重组债权人申报通知的公告》、《关于竞争性选聘庭外重组审计机构、评估机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选聘审计机构事项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07月12日、2024年08月01日、2024年08月16日、2024年08月20日、2024年08月24日、2024年09月04日、2024年09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预重整及重整的公告》、《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重审及预重整事项的进展公告》。

(3)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情况

公司于2024年07月3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3820409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07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3)关于重大诉讼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07月3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3)关于重大诉讼的情况